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及股东康健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康健先生持有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兆驰股份”）股份 18,687,73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41%），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8,175,885 股本公司股份，其中通过大宗交易的，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减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减持。窗口期不减持。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接到董事康健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康健

（二）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康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8,687,738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0.4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
-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 3、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

4、减持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的，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减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 6 个月内减持。窗口期不减持。

5、减持股份数量：减持期内，拟减持不超过 8,175,885 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1806%。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6、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康健先生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其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且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比例的 50%。

截至本公告日，前述承诺正常履行中，本次减持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减持计划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本次计划减持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康健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日